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0-072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租赁”或“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资本”）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是	517,957,471	29.89%	8.38%	2020年8月28日	2023年8月27日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1,732,654,212	28.02%	528,741,855	30.52%	8.55%

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一致行动人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天津通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 公司与海航资本在资产、业务、财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司法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 本次司法冻结股份的交易将受到限制，因被冻结股份数量占比较低，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 根据公司向海航资本询问了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航资本暂未收到与本次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或冻结通知。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海航资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4日